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全体股东、董事会以及管理层的大力支持与密切配合下，本着充分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和员工利益的原则，依法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现将监事会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主要工作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共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 11 项议案，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所有议案均获得全票通过。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届次	召开时间	召开方式	监事出席情况	会议内容	签字人员	表决结果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4月13日	现场会议	应到监事5人， 实到5人	1、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报告》； 3、审议公司《2022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4、审议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审议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钱梅花、杨泽富、何贵锁、黄忠、齐金忠	与会监事对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8月29日	现场会议	应到监事5人， 实到5人	1、审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钱梅花、杨泽富、何贵锁、黄忠、齐金忠	所有监事均对该议案投赞成票。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10月20日	现场会议	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	1、审议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钱梅花、何贵锁、杨泽富、黄忠、齐金忠	所有监事对该议案均投赞成票。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12月13日	现场会议	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	1、审议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钱梅花、何贵锁、杨泽富、黄忠、齐金忠	所有监事对该议案均投赞成票。
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12月29日	现场会议	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	1、审议公司《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钱梅花、何贵锁、杨泽富、郭永超、齐金忠	所有监事对该议案均投赞成票。

（二）列席公司相关会议情况

2023 年，监事会出席公司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列席董事会会议 6 次。对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决策程序进行了监督。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依规运作，决策合理、程序合法。公司高管团队能够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行使职权，并切实履行公司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落实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

（三）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任期届满，为保障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平稳有序，依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和 12 月 29 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2023 年底公司监事会换届工作顺利完成。

（四）日常工作情况

在公司董事会、各位股东和相关工作人员的大力支持与密切配合下，严格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各项工作职能，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密结合生产经营实际，开展监事会日常工作。一是切实履行监督职能。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等会议、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检查与调研、与董事、高管、相关业务部门负责人沟通等方式开展工作，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决策、内部控制、对外投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以及公司管理制度执行等情况进

行了监督检查，认真履行监事的知情权及监督检查职能。二是严格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工作职责和程序，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必要监督和审查；对公司财务、内控、风控、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监督，督促经营层依法合规经营，防范风险；规范公司治理、提升管理水平，维护了公司股东利益。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查意见

（一）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出席了历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列席了历次董事会现场会议，认真审阅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议案、有关说明及报告，并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策依据、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决策程序遵守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各项决议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已基本建立，各项制度执行有效，经营管理风险得到了有效防范，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均能按照授权，认真履行职责，严格遵守诚信原则，没有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亦无滥用职权及损害公司利益和公司股东及员工权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检查，认为公司财务内控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资金状况良好、财务管理规范，能够有效防范各类经营风险；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监督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2023 年，监事会对公司当年对外投资情况进行了核查，对相关活动的程序进行了持续监督。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交易方式、交易价格合理、公允，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等情况。

（四）监督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2023 年，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和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及审议程序进行了全面审核，公司上述定期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在各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参与上述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能够严格遵守保密规定，没有出现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构建了较为规范的信息披露制度体系，并能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的有关规定，规范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公司 2023 年度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能够保证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有平等的机会获取公司信息。

（五）审阅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情况

2023 年，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了审核，并认真审阅了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能够有效控制经营活动中的重大风险、维护公司资产的独立与安全，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组织结构，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能够保证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有效充分监督；2022 年，公司不存在违反证监会、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相关规定的情形；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状况。

（六）对公司对外担保和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意见

2023 年，公司认真贯彻执行相关规定，除对子公司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外，不存在为股东、股东的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公司持股 50% 以下的其他关联方、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累计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违规对外担保情况，公司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七）监督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情况进行了核查监督，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公司能够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及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工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亦未发现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2023 年，监事会在开展相关工作过程中，得到了广大股东、董事会以及高管层的大力支持、信任与配合，在此，监事会向大家表示诚挚的谢意！

2024 年，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加强自身学习以适应新形势的要求，监事会将继续本着保障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的原则，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运用法律法规赋予监事会的监督权，依法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日常履职、公司内部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内部控制运行、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等事项及其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检查，注重监督与服务并重，督促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加强规范运作水平，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七日